

## 2012年10月自考《中国法制史》试题

课程代码: 00223

请考生按规定用笔将所有试题的答案涂、写在答题纸上。

### 选择题部分

注意事项:

1.答题前,考生务必将自己的考试课程名称、姓名、准考证号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填写在答题纸规定的位置上。

2.每小题选出答案后,用2B铅笔把答题纸上对应题目的答案标号涂黑。如需改动,用橡皮擦干净后,再选涂其他答案标号。不能答在试题卷上。

一、单项选择题(本大题共30小题,每小题1分,共30分)

在每小题列出的四个备选项中只有一个是符合题目要求的,请将其选出并将“答题纸”的相应代码涂黑。错涂、多涂或未涂均无分。

1. 夏朝已经有了昏、墨、贼的罪名,《左传》引《夏书》言“己恶而掠美”为 ( D ) 1-13  
A. 贼 B. 墨  
C. 盗 D. 昏
2. 战国时期的“改法为律”在中国法律发展史中占有重要的地位,实施这项变革的诸侯国是 ( B ) 3-53  
A. 齐国 B. 秦国  
C. 晋国 D. 郑国
3. 秦朝以法家思想指导立法,其内容主要包括 ( A ) 4-56  
A. 事皆决于法 B. 德主刑辅  
C. 明刑弼教 D. 无为而治
4. 秦朝法律保护土地私有,规定“盗徙封,赎耐。可(何)为‘封’?封,即田千佰(阡陌)”。意为禁止擅自移动田界的标志“封”,违犯者处以赎耐之刑。这一规定出自 ( C ) 4-66  
A. 《为吏之道》 B. 《封诊式》  
C. 《法律答问》 D. 《工人程》
5. 下列选项中,属于秦朝“不直”罪的内容的是 ( B ) 4-73  
A. 父母在别籍异财 B. 司法官故意重罪轻判或轻罪重判  
C. 臣民诽谤皇帝 D. 收藏违禁书籍
6. 秦汉时被告或其亲属若对判决不服,可以要求法官重审,这一制度称为 ( C ) 5-98  
A. 读鞠 B. 理雪  
C. 乞鞠 D. 辩告
7. 关于晋《泰始律》,下列选项中正确的是 ( C ) 6-110  
A. 首创了“八议”制度 B. 共十二篇三十卷  
C. 确立了“准五服以制罪”制度 D. 由长孙无忌等制定
8. 魏晋时期选拔官吏的制度称为 ( D ) 6-122  
A. 察举 B. 辟举  
C. 科举 D. 九品中正制
9. 曹魏明帝时期,为提高司法官专业素质与办案水平,于廷尉下设置的负责教授法

本文档资源由考试真题软件网 (down.examebook.com) 搜集整理免费提供下载,请勿商用!

- 律知识的官员称为 ( A ) 6-123
- A. 律博士  
B. 御史中丞  
C. 大理寺卿  
D. 廷尉
10. 中国古代法典中, 明确提出“德礼为政教之本, 刑罚为政教之用”的是 ( C ) 7-131
- A. 《九章律》  
B. 《傍章》  
C. 《唐律疏议》  
D. 《大明律》
11. 唐玄宗命宰相李林甫等人对以往的行政立法经验进行系统的总结, 结合唐朝实际状况, 制定了 ( A ) 7-135
- A. 《唐六典》  
B. 《开元格》  
C. 《开元式》  
D. 《开元律》
12. 受唐律的影响, 颁行《国朝刑律》、《鸿德刑律》的国家是 ( D ) 7-142
- A. 日本  
B. 朝鲜  
C. 高丽  
D. 越南
13. 在一定时间内剥夺罪犯人身自由并强制其服劳役的刑罚, 在唐朝被称为 ( C ) 7-143
- A. 笞刑  
B. 杖刑  
C. 徒刑  
D. 流刑
14. 唐律中的“八议”是有关皇亲、朝廷高官等八种人在犯罪后享有通过大臣集议、由皇帝裁决, 从而减免刑罚的特权制度。但这一制度不适用于 ( B ) 7-146
- A. 盗徙封罪  
B. 十恶罪  
C. 非所宜言罪  
D. 匿户罪
15. 为依法惩治官吏的贪污腐败, 唐律规定了“六赃”罪, 其中官吏收受所辖人员财物的犯罪称为 ( D ) 7-152
- A. 强盗  
B. 窃盗  
C. 受财不枉法  
D. 受所监临
16. 中国历史上最为残酷的死刑执行方式——凌迟出现于 ( C ) 8-163
- A. 汉朝  
B. 隋朝  
C. 五代  
D. 宋朝
17. 下列唐朝法律形式中, 规定“尊卑贵贱之等数, 国家之制度”的是 ( B ) 7-134
- A. 律  
B. 令  
C. 格  
D. 式
18. 宋朝出现的“义庄”, 是一种财产 ( B ) 8-174
- A. 个人所有的形式  
B. 家族所有的形式  
C. 行业所有的形式  
D. 国家所有的形式
19. 参照《唐律疏议》体例制定的、标志着金朝法制从内容到形式全面汉化的法典是 ( A ) 9-189
- A. 《泰和义律》  
B. 《新定敕条》  
C. 《六部格式》  
D. 《泰和令》
20. 1203年蒙古部族首次将本民族的习惯法汇编成系统的成文法律, 该法律称为 ( C ) 9-192
- A. 《至正条格》  
B. 《至元新格》  
C. 《大扎撒》  
D. 《元典章》
21. 明律与唐律相比, 在刑事法制方面最大的特点是“重其所重, 轻其所轻”。明律处刑较唐律为轻, 即“轻其所轻”的罪名有 ( A ) 10-212

- A. 别籍异财  
B. 奸党  
C. 谋叛  
D. 劫囚
22. 明朝法律规定:“身在远方,妻父母将妻改嫁,或赶逐出外,重别招婿,及容止外人通奸”或夫“殴妻至折伤”、“以妻为妾”等情况属于 ( D ) 10-215  
A. “七出”条  
B. “违律为婚”条  
C. “和离”条  
D. “义绝”条
23. 明朝为加强君权设立了特殊的司法机构,这些机构的职责是监视臣民、侦缉案件并有权直接逮捕、审讯人犯。其中由皇帝的护卫亲军发展而来的特务机构是 ( D ) 10-222  
A. 东厂  
B. 西厂  
C. 内行厂  
D. 锦衣卫
24. 清朝职官考绩制度在继承明朝的基础上有所发展,其中针对外官的考核称为 ( C ) 11-243  
A. 引见  
B. 京察  
C. 大计  
D. 列题
25. 以下关于太平天国刑事法制的表述,正确的是 ( A ) 12-260  
A. 刑罚简单而严酷  
B. 以礼教为本  
C. 创设什伍连坐法  
D. 严惩十恶罪
26. 清末礼法之争中,主张在刑律中废除“干名犯义”、“无夫奸”、“亲属相奸”等条文的代表人物是 ( B ) 13-279  
A. 张之洞  
B. 沈家本  
C. 劳乃宣  
D. 李鸿章
27. 1923 年颁行的《中华民国宪法》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正式公布的宪法。该宪法又被称为 ( C ) 15-311  
A. 天坛宪草  
B. 袁记约法  
C. 贿选宪法  
D. 临时约法
28. 考虑到民事法律调整范围过于宽泛,总结近代以来的立法经验,确立“民事法律无规定者,依习惯;无习惯者,依法理”原则的法律是 ( D ) 16-337  
A. 《大清律例》  
B. 《大清现行刑律》  
C. 《现行律民事有效部分》  
D. 《中华民国民法》
29. 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破产法颁布于 ( A ) 16-341  
A. 清朝末年  
B. 南京临时政府时期  
C. 北洋政府时期  
D.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
30. 1928 年由毛泽东主持起草的土地法是 ( A ) 17-357  
A. 《井冈山土地法》  
B. 《兴国县土地法》  
C. 《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土地法》  
D. 《中国土地法大纲》

## 二、多项选择题(本大题共 5 小题,每小题 2 分,共 10 分)

在每小题列出的五个备选项中至少有两个是符合题目要求的,请将其选出并将“答题纸”的相应代码涂黑。错涂、多涂、少涂或未涂均无分。

31. 周礼是西周重要的法律制度之一,其基本内容是 ( ABCDE ) 2-23  
A. 吉礼  
B. 凶礼  
C. 军礼  
D. 宾礼  
E. 嘉礼

32. 公元前 513 年,晋国将法律铸于鼎上,公之于众,其主持者为 ( BC ) 2-45

本文档资源由考试真题软件网 (down.examebook.com) 搜集整理免费提供下载,请勿商用!

- A. 子产  
C. 荀寅  
E. 管仲
- B. 赵鞅  
D. 叔向
33. 秦汉劳役刑中,有强制罪犯筑城、舂米及为宗庙砍柴伐薪、择米的刑罚,其刑名为( ADE)  
4-65
- A. 城旦舂  
C. 具五刑  
E. 白粲
- B. 司寇  
D. 鬼薪
34. 1906 年清廷发布“厘定官制谕”,对司法机构进行了调整,形成了较为完备的近代化司法体系,其机构包括( ACE ) 13-284
- A. 法部  
C. 大理院  
E. 检察厅
- B. 都察院  
D. 刑部
35. 下列关于北洋政府法律制度特点的表述,正确的是( AC ) 15-317
- A. 创新和继承并存  
C. 实施情况较差  
E. 采用两审终审制
- B. 以神权法思想为指导  
D. 优先保护国有财产

## 非选择题部分

### 注意事项:

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将答案写在答题纸上,不能答在试题卷上。

### 三、名词解释题(本大题共 3 小题,每小题 3 分,共 9 分)

36. 六礼 2-35

答:

婚姻的成立有严格的程序要求,需经过六道程序,称为“六礼”,按其先后顺序分别为:纳采、问名、纳吉、纳征、请期、亲迎。

37. 编敕 8-169

答:

“敕”是皇帝在特定时间针对特定的人或事临时发布的诏旨,不具有普遍性,要上升为一般的法律形式,还须经过特定的编修程序,即“编敕”。

38. “三三制” 17-352

答:

在政权人员的构成比例上实行三三制,代表无产阶级和贫农的共产党员、代表农民和小资产阶级的非党的左派进步人士、代表民族资产阶级和开明士绅的中间分子各占三分之一,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,建立最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。

### 四、简答题(本大题共 3 小题,每小题 7 分,共 21 分)

39. 简述汉朝对西周矜老恤幼原则的继承。 5-82

答:

汉朝法律制度大体继承秦制,但在刑罚的减免等方面受先秦儒家“宽刑主义”思想影响,对

老、幼、有疾、妇女采取恤刑之原则，具体表现在：

- (1)除特殊犯罪和诬告及杀伤罪外，一般可以免刑；
- (2)具体刑罚上给予宽宥；
- (3)监禁期间免戴刑具的优待；
- (4)女徒顾山。

40. 简述明初《大诰》的基本内容。10-206

答：

- (1)规定了一些《大明律》律文中没有的罪名。
- (2)在处罚同一犯罪上，《大诰》要比《大明律》为重。
- (3)强制宣传，规定每户人家都必须有一本，并且规定家中不收藏“大诰”、不遵守“大诰”的，要“迁居化外，永不令归”。

41. 简述《宪法重大信条十九条》与《钦定宪法大纲》在国家权力结构的规定方面有何差异。13-270

答：

- (1)它采纳了英国式的虚君共和模式，开篇首先宣示“大清帝国皇统万世不易”、“皇帝神圣不可侵犯”；
- (2)《十九信条》提高了国会的地位，加强了国会的权力和监督作用；
- (3)《十九信条》还明确了要实行责任内阁制，扩大了内阁总理的权力；
- (4)《十九信条》规定了皇权、立法权、司法权和行政权的制衡原则。

五、论述题(本大题共2小题，每小题15分，共30分)

42. 试论中国古代死刑复奏制度的形成与发展。6-126

答：

- (1)人死不可复生，为了慎重对待和处理死刑重罪，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开始逐步完善死刑复奏制度。南朝宋和北魏法律均有规定，主要都是规定对于已判定死刑的案件，最后决定权应属于皇帝，行刑前请皇帝再次核准，待核准后，再下达死刑执行的命令。
- (2)死刑复奏制一方面显示了对死刑重罪的慎重，同时也是使得皇帝直接控制大案要案，地方的死刑决定权收归中央，是皇权加强的表现。死刑复奏制度为隋唐所继承，并进一步发展为死刑三复奏、五复奏制度。唐朝的死刑复奏一般是“三复奏”，即要经过三次复奏。司法官违反复奏规定的，要被处罚。

43. 根据以下材料，分析并评价南京临时政府诉讼审判制度的改革。14-301

材料一：如有不肖官司，日久故伎(指刑讯)复萌，重煽亡清遗毒者，除褫夺官职外，付所司治以应得之罪。

——《大总统令内务、司法两部通飭所属禁止刑讯文》等

材料二：体罚制度，为万国所摒弃，中外所讥评。

——《大总统令内务、司法部通飭所属禁止体罚文》

材料三：法令所加，只问其现在有无违法，不得执既往之名称以为罪罚。

——孙中山《致陈炯明及各省都督电》

材料四：法院之审判，须公开之，但认为妨害安宁秩序者，得秘密之。

本文档资源由考试真题软件网 ([down.examebook.com](http://down.examebook.com)) 搜集整理免费提供下载，请勿商用!

答：

南京临时政府按照资本主义法制的基本精神，在诉讼审判方面设计了许多制度，也推进了一系列改革。

(1) 禁止刑讯。刑讯逼供导致冤案丛生，是中国封建法制的一大特色。临时政府首先从消除刑讯开始，改革审判制度，颁布材料一中的文件。

(2) 禁止体罚。如材料三，临时政府规定以后不论司法、行政各官署，审理及判决民刑案件，不准再用笞、杖、枷号及其他不法刑具。

(3) 罪刑法定，不溯及既往。针对民国之初党派活动频繁，政治斗争黑幕重重，仇恨、暗杀不断的现状，如材料三，孙中山在《致陈炯明及各省都督电》中强调，“法令所加，只问其现在有无违法，不得执既往之名称以为罪罚”。在他的要求下，内务部在答复关于保护人民财产令时，强调法令效率不能溯及既往。

(4) 实行审判公开和陪审制。如材料四，《中华民国临时约法》规定：“法院之审判，须公开之，但认为妨害安宁秩序者，得秘密之。”充分表明临时政府推行司法公正的精神与决心。根据这一规定，南京临时政府对于除妨碍安全等特殊案件外的一般案件，规定都采公开审判。同时临时政府还提出要引进西方的陪审制度，选拔有识之士参与陪审，以提高案件的透明度。

(5) 反对株连。孙中山还提出“罪责自负，反对株连”的原则，准备日后制定法典时，“详细规定”。

99593777558